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39.71亿元，2025年剔除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高者为准）为1.40亿元，上述两项指标均未达到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因此，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58万股将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184,301,307股减少至183,795,507股，注册资本由184,301,307元减少至183,795,507元。

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30.130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79.5507万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8,430.1307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8,379.5507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以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